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9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9月14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李萍女士、匡同春先生、杨中硕先生，董事李俊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雷琦先生主持，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炬申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为主体，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参与竞拍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右江区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的靖西市新甲乡原氮肥厂的土地使用权一宗及其地上所有附着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竞拍、购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无锡市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炬申”）增资，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增强无锡炬申的资本实

力，有利于扩大无锡炬申的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能力，有助于无锡炬申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因此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无锡炬申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增资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